

附件 1:

2021 年湖南省人民政府驻海南自由贸易港 办事处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 1、收支总表
- 2、收入总表
- 3、支出总表
-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
（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5、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8、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19、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0、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1、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一）职能职责。

1、按照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为湖南对接融入海南自贸港建设国家战略提供服务，为湖南自贸试验区与海南自贸港搭建对接平台发挥桥梁纽带作用，宣传、推介湖南，做好相关工作。

2、加强与驻地有关部门的联系，做好政务联络、友好往来等工作；加强与在琼湘籍人士、社会各界人士等联络，争取其对湖南经济社会发展的支持帮助。

3、加强与驻地企业、科研院所、高等院校等联系，为湖南引资引技引才引智牵线搭桥，促进湖南和驻地之间的资源合理流动。

4、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收集、整理、报送重要信息，开展专题调研，为省委、省政府提供决策参考和信息服务。

5、加强与驻地有关职能部门的沟通协调，为湖南在琼务工等人员提供相关服务；协助做好与湖南相关的信访、维稳、处置突发事件等工作，协助办理民族事务。负责省领导在琼公务活动的接待服务工作，为省直单位和各市州在琼公务活动提供必要的支持。

6、领导湖南驻琼单位党委，指导湖南驻琼单位党建工作，协助做好湖南在琼流动党（团）员的管理服务工作。

7、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设 5 个职能处（室），即综合处、交流合作处、信息宣传处、公共服务处、机关党委。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海南自由贸易港办事处部门只有本级，没有其他预算单位，因此本部门预算仅含本级预算。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等单位资金。2021 年本部门收入预算 525.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65.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60 万元。收入较去年减少 133.26 万元，主要是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140 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1 年本部门支出预算 525.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 426.74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35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0 万元。支出较去年减少 133.26 万元，主要是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140 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2021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525.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6.74 万元，占 81.1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 万元，占 4.56 %；卫生健康支出 35 万元，

占 6.66 %；住房保障支出 40 万元，占 7.61 %。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21 年本部门基本支出预算数 525.74 万元，主要是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二）项目支出：2021 年本部门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021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 1 家行政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2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3 万元，下降 7.5%，主要是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140 万元。

（二）“三公”经费预算：2021 年本部门机关本级 1 家行政事业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12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5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7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21 年“三公”经费预算较 2020 年减少 4 万元，主要是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减少 140 万元。

（三）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 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 1 万元，拟召开 1 会议，人数 30 人，内容为企业家座谈会。

（四）政府采购情况：2021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截至2020年12月底，本部门共有公务用车3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2021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1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1辆；新增配备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

（六）预算绩效目标说明：本部门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纳入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524.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24.7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

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